

第一科

奉 令代理湖北省會警察局長電請查照由附

由

擬

辦

批

示

閱及 存

存

存

第一科

張雲寬

王多如

葉祥麟

湖北省會警察局

代電

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六月十五日

警字第

5251

號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奉湖北省政府本年五月三十一日人字第九五

四號派令開茲派陳煥炳代理湖北省會警察局局長此令等因

遵於本月十一日到局接篆視事除呈報暨分行外謹電達查照敬

民國三十五年六月十七日收到

11187

2

希時賜南針藉匡不逮為荷湖北省會警察局長陳煥炳已寒

省警秘